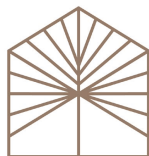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XZN Qi-House Holdings Limited

中顯智能齊家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95)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顯智能齊家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8月25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在香港鴨脷洲利榮街2號新海怡廣場28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下列本公司之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作為發行人)與華富建業證券有限公司(作為配售代理)就以每股配售股份0.81港元之配售價配售(「**配售事項**」)最多156,25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配售股份**」)訂立日期為2026年5月21日的有條件配售協議(「**配售協議**」)(經日期為2026年5月25日的補充協議補充，及經日期為2026年6月29日及2026年8月4日的延期函件延長)(已向股東特別大會提呈配售協議副本，註明「A」字樣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以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但不限於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
- (b) 授予董事特別授權，以在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規限下及根據該等條款及條件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及

- (c) 授權任何董事就其認為令配售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生效屬必要、適宜或權宜而實施及採取一切步驟及作出一切行動及事宜及簽立所有有關文件(包括加蓋公司印章(如適用))以及同意董事認為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的有關變更、修訂或豁免。」

承董事會命
中顯智能齊家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余權勝

香港，2026年8月7日

附註：

1. 任何有權出席上述通告所召開之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派一名或以上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在投票表決時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舉行時間前48小時送抵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3. 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已撤銷。
4. 為釐定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由2026年8月20日(星期四)至2026年8月25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本公司概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記錄日期將為2026年8月25日(星期二)。為符合資格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未登記股份持有人須於2026年8月19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已填妥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其地址載於上述附註(b))。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以下董事：

執行董事：

余權勝先生(主席)

唐澤賢先生(行政總裁)

Mary Kathleen BABINGTON女士

徐穎德先生

矯德君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文忠先生

高寶明先生

非執行董事：

武立波先生